

103學年度 原住民族教育

調查統計



委託單位：  原住民族委員會

執行單位：  世新大學

103 學年度
原住民族教育調查統計

原住民族委員會 出版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CIP)資料

原住民族教育調查統計.103 學年度／

原住民族委員會編著.-- 第1版.

新北市：原住民族委員會，民104.12

面；公分

ISBN 978-986-04-7071-0 (平裝附光碟片)

1.臺灣原住民 2.原住民教育 3.教育統計

529.47028

104027520

書名：103學年度原住民族教育調查統計

編著者：原住民族委員會

出版者：原住民族委員會

地址：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北棟15樓

電話：(02) 8995-3456

網址：<http://www.apc.gov.tw>

承辦單位：世新大學

版本：第 1 版

定價：550 元

出版日：民國104年12月

GPN：1010402866

ISBN：978-986-04-7071-0

序

原住民族的教育問題是各界關切的焦點，也是政府教育建設的重點方向。稟持著憲法第一六三條對教育機會均等的精神：「國家應注重各地區教育之均衡發展」，以及憲法增修條文第十條中對原住民族的文化、地位的保障：「國家肯定多元文化，並積極維護發展原住民語言及文化」、「國家應依民族意願，保障原住民族之地位及政治參與，並對其教育文化、交通水利、衛生醫療、經濟土地及社會福利事業予以保障扶助並促其發展…」，明確指出原住民族文化為國家重要資產，政府致力於提升原住民族在各級教育的學習競爭力，同時也努力復興原住民族文化傳承。並在 1996 年成立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2014 年更名為原民族委員會，以下簡稱原民會），統籌規劃原住民族教育、文化保存與維護等事務，以有效運用各項教育資源，加速提升原住民教育品質。在 1998 年頒布原住民族教育法更象徵著原住民族教育工作的推展，邁向另一個新的里程碑，在 2005 年制訂原住民族基本法、2010 年研擬原住民族教育政策白皮書等，透過立法過程來強化、發展、保存與維護原住民族教育與民族文化與權益。

為了在制定各項原住民族教育政策及推動各項活動時能夠將教育資源發揮最佳效能，因此必須要隨時掌握原住民族教育現況資料，藉以了解原住民族教育的問題、逐年的趨勢與變化，因此原住民族委員會自 87 年起開始進行「原住民族教育統計調查工作」，就該學年度各類各級學校原住民學生就學狀況、升學表現，以及各級學校原住民族籍教師比率分佈、原住民地區學校的現況與需求等狀況進行調查。以作為制定有關原住民族教育政策或辦法時的參考，有效改進原住民族教育的品質。為能延續並分析比較本（103）學年度與 87~102 學年度的原住民族教育資料的調查與統計，因此本（103）學年度的原住民族教育現況調查統計內容主要涵蓋：一、各級學校原住民學生就學狀況；二、各級學校學生異動情形；三、高中職以下學校學生低收入戶、單親家庭與隔代教養情形；四、各級學校原住民族籍教師資料；五、各級學校原住民族籍教師族語專長；六、國民中小學原住民族語教學情形；七、原住民地區學校數、教育硬體設備及師資現況；八、原住民社會教育及民族教育概況；九、原住民學生族語使用情形；十、各級學校與原住民教育有關措施；十一、原住民學生公自費留學情形；十二、原住民學生獎學金核發情形；十三、公私立幼稚園原住民族籍學生就學情形，期透過上述調查內容之資料蒐集與分析，俾利瞭解歷年原住民族各級教育推展和變化的情形，作為我國推展原住民族教育的成效指標，以及提升原住民族教育品質策略之參考依據。

103 學年度調查統計結果摘要

一、各級學校原住民學生就學情形

(一) 103學年度原住民學生就學比率較102學年度微幅成長，其中以國中、高職及碩士階段之原住民學生就學比率成長最多。

103 學年度原住民在學學生就讀國小的有 44,344 人，占該學制全體就學人數 3.54%；國中學制有 25,885 人，占該學制全體就學人數 3.22%；高職學制有 11,309 人，占該學制就學人數 2.95%；高中學制有 9,837 人，占該學制全體就學人數 2.61%；大專學制有 24,021 人，占該學制全體就學人數 2.11%；碩士班學制有 1,316 人，占該學制全體就學人數 0.76%；於博士班學制有 99 人，占該學制全體就學人數 0.32%。與 102 學年度相較，各學制原住民就學人數所占率都有微幅成長，又以國中、高職、碩士原住民就學人數比率增加最多（國中增加 0.06 百分點，高職增加 0.19 百分點，碩士增加 0.06 百分點）。

(二) 103學年度各級原住民學生粗在學率分別為：國小100.07%、國中98.13%、高級中等教育95.81%、高等教育50.53%。

103 學年度各級教育階段原住民學生粗在學率分別為國小 100.07%、國中 98.13%、高級中等教育 95.81%、高等教育 50.53%。觀察歷年原住民學生粗在學率趨勢，除了高級中等教育粗在學率些微上升外（102 學年度 94.54%；103 學年度 95.81%），其餘教育階段皆為下降的情形。

(三) 103學年度原住民學生族籍別以阿美族為最多，其次是排灣族。

103 學年度各級學校原住民學生結構以阿美族為最多（36.09%）、其次依序是排灣族（18.00%）、泰雅族（17.50%）、布農族（11.13%），其餘各族所占比率皆在 7%以下。

若計算大專以上的高等教育之在學原住民學生占各族在學學生總數的比率：依序為撒奇萊雅族（39.49%）、噶瑪蘭族（29.67%）、邵族（27.91%）、魯凱族（25.98%）、卑南族（25.69%）、鄒族（25.47%）、賽德克族（24.63%）、排灣族（22.60%）、太魯閣族（22.47%）、阿美族（22.26%）、雅美族（21.98%）、賽夏族（21.88%）、布農族（21.72%）、泰雅族（19.68%）、拉阿魯哇族（13.95%）、卡那卡那富族（1.30%）。

(四) 103學年度原住民新生進入高中職的入學方式以免試入學為主；原住民新生在大學入學錄取率最高的方式則是以繁星推薦為主，其次是考試分發。

103 學年度原住民新生進入高中方式主要為免試入學，占 85.94%；其次為特色招生，占 12.49%；以運動績優獨招、甄試、甄審、建教班、實用技能學程、未受獎補助私校獨招等其他方式入學者，占 1.57%。原住民族新生進入高職的主要方式亦為免試入學，占 81.11%；透過其他方式者占 16.71%；以特色招生入學者占 2.18%。

103 學年度原住民新生進入大學主要方式為「個人申請」，報名人數共 1,299 名、錄取人數共計 731 名，錄取率為 56.27%；「繁星推薦」報名人數共計 147 名、錄取人數共計 127 名，錄取率為 86.39%；「考試分發」報名人數共計 708 名、錄取人數共計 611 名，錄取率為 86.3%。

(五) 103學年度大專原住民學生就讀前五名科系為民生學門、醫藥衛生學門、商業及管理學門、工程學門與人文學門。

103 學年度大專校院原住民學生在各科系類別就讀比率前五名者分別為民生學門（20.74%）、醫藥衛生學門（16.10%）、商業及管理學門（12.59%）、工程學門（8.52%）、人文學門（7.84%），此五學門的人數共占有所有大專校院原住民學生人數 65.78%。與 102 學年度相比，前五名排序不變。

(六) 102學年度原住民國中小、高中畢業人數較101學年度為少，而大專、碩士以及博士人數則較為增長。

102 學年度原住民國小畢業學生有 8,260 人，占該學制全體畢業生人數的 3.40%；國中有 8,703 人，占 3.25%；高職有 3,063 人，占 2.42%；高中有 3,155 人；占 2.45%；大專以上共 4,272 人，占 1.62%。與 101 學年度相較，原住民國中小、高中畢業人數皆較 101 學年度為少，而大專、碩士以及博士人數則較為增長；原住民自大專畢業人數比率較前一學年多出 1.57 百分點；碩士畢業人數比率上升 0.05 百分點；獲得博士學位的人數比率提升 0.01 百分點。

(七) 102學年度國中原住民學生升學率為96.74%，高中原住民學生升學率為79.11%，高職則是59.48%。

102 學年度原住民畢業生有 84.47%選擇繼續升學，9.59%選擇直接就業，未升學未就業者有 4.85%，另有 1.09%屬於其他情形。

以學制別細分，高中畢業的原住民學生共有 79.11%選擇繼續升學，另有 11.82%選擇直接就業，未升學未就業者則占 8.15%，並有 0.92%屬於其他情形。高職畢業的原住民學生共有 59.48%選擇繼續升學，另有 27.65%選擇直接就業，未升學未就業者則占 11.52%，並有 1.34%屬於其他情形。在國中畢業的原住民學生部分，共有 96.74%繼續升學，1.39%屬直接就業的情形，另未升學未就業者有 0.80%，並有 1.06%屬於其他情形。

(八) 102學年度大專校院原住民學生畢業科系前五名科系分別是民生學門、商業及管理學門、醫藥衛生學門、社會服務學門、工程學門。

102 學年度大專校院原住民學生在各科系類別畢業人數比率前五名分別為民生學門（19.89%）、商業及管理學門（15.34%）、醫藥衛生學門（15.03%）、社會服務學門（9.28%）、工程學門（8.35%）。此五學門的大專校院原住民畢業學生共占有所有大專校院原住民畢業學生人數的 67.89%。

二、各級學校學生異動情形

(一) 在國中小學生轉學率上，國中小學校原住民學生轉學率高於全體國中小學生轉學率。

102 學年度國中小學校原住民學生的轉學率高於同級的全體學生，全體學生轉學率國小為 1.46%、國中為 0.88%，原住民學生轉學率國小為 2.31%、國中為 1.59%；原住民國小學生轉學率是全體國小轉學率的 1.58 倍，原住民國中生轉學率是全體國中轉學率的 1.81 倍。和前一學年度的調查結果相比，原住民學生國中的轉學比率較去年下降 0.15 百分點，而原住民學生國小的轉學比率較去年下降了 0.35 百分點。

(二) 大專以上原住民學生新增辦理休學比率高於全體學生新增辦理休學率，休學原因以工作需求及學業志趣不合為主因。

102 學年度第二學期大專以上全體學生新增辦理休學人數共 30,150 人，占就學人數的 2.24%；原住民學生新增辦理休學人數共 751 人，占就學人數 2.97%。不論在全體或原住民學生的情況上，大專以上新增辦理休學原因前三名皆是工作需求、學業志趣不合、以及經濟困難。

(三) 大專以上原住民學生退學率高於全體學生退學率，退學原因前三名分別為逾期未註冊、學業成績、以及志趣不合。

102 學年度第二學期大專以上全體學生退學人數共 34,169 人，占就學人數的 2.54%；原住民學生退學人數共 1,174 人，占就學人數的 4.64%。不論在全體或原住民學生的情況上，退學原因前三名皆是逾期未註冊、學業成績、以及志趣不合。

(四) 國中小學校學生輟學率以國小至國中遞增；而原住民學生輟學比率又比全體為高。

102 學年度國中小學生輟學比率依國小至國中遞增；而原住民學生輟學比率又比全體為高。國中全體學生輟學率為 0.46%，國小全體輟學率為 0.04%；原住民學生國中輟學率為 2.11%，原住民學生國小輟學率為 0.20%。和前一學年度的調查結果相比，原住民族的國中輟學比率較去年上升了 0.1 百分點，而原住民族的國小輟學比率較去年上升了 0.02 百分點。

三、高中職以下學校學生低收入戶、隔代教養、依親教養、單親家庭情形

(一) 原住民學生家庭屬於低收入戶比率皆高於全體學生。

103 學年度各學制內，全體學生的低收入戶比率依學制排序是高中 2.44%、高職 3.29%、國中 3.79%、國小 3.05%；而原住民學生的低收入戶比率依學制排序是高中 8.62%、高職 9.87%、國中 13.13%、國小 12.83%。各階段的原住民學生來自於低收入戶比率皆高於全體學生比率。

(二) 原住民學生家庭屬於中低收入戶比率皆高於全體學生。

103 學年度各學制內，全體學生的中低收入戶比率依學制排序是高中 1.37%、高職 1.95%、國中 3.02%、國小 3.42%；而原住民學生的中低收入戶比率依學制排序是高中 1.64%、高職 2.21%、國中 4.77%、國小 5.84%。各階段的原住民學生來自於中低收入戶比率皆高於全體學生比率。

(三) 原住民學生家庭屬於隔代教養的比率皆高於全體學生。

103 學年度各學制內，全體學生的隔代教養比率依學制排序是高中 0.97%、高職 1.15%、國中 2.12%、國小 2.23%；而原住民學生的隔代教養比率依學制排序是高中 1.96%、高職 3.22%、國中 4.92%、國小 6.08%。各階段的原住民學生來自於隔代教養家庭的比率皆高於全體學生比率。

(四) 原住民學生家庭屬於依親教養的比率皆高於全體學生。

103 學年度各學制內，全體學生的依親教養比率依學制排序是高中 0.97%、高職 0.89%、國中 0.66%、國小 0.50%；而原住民學生的依親教養比率依學制排序是高中 1.78%、高職 2.05%、國中 1.74%、國小 1.61%。各階段的原住民學生來自於依親教養家庭的比率皆高於全體學生比率。

(五) 原住民學生家庭屬於單親家庭的比率皆高於全體學生。

103 學年度各學制內，全體學生的單親家庭比率依學制排序是高中 8.03%、高職 7.39%、國中 11.92%、國小 9.74%；而原住民學生的單親家庭比率依學制排序是高中 12.48%、高職 13.37%、國中 19.61%、國小 18.44%。各階段的原住民學生來自於單親家庭的比率遠高於全體學生比率。

四、原住民學生就讀於公立幼兒園的比率較全體學生高。

103 學年度全體幼兒入園率為 57.7%；原住民幼兒入園率為 66.83%。在全體幼兒園就讀學生中，就讀於公立幼兒園的占 29.69%，私立幼兒園的占 70.31%；原住民幼生就讀於公立幼兒園的占 59.19%，私立幼兒園的占 40.81%。

五、原住民公、自費留學生以英美語系國家為主要申請留學地區。公費生所選研究類別以教育、社會、藝術學門為多；自費留學生所選類別以藝術、商業及管理、教育學門為多。

86-103 學年度共有 138 名原住民公費留學生由教育部全額補助就學。就原申請留學國別來看，申請留學英國的有 58 名為最多，其次是申請留學美國 52 名，其餘國家則在 6 名以下。就留學生所學之學類分析，以教育學門 26 名最多，其次是社會及行為科學學門 22 名，藝術學門 18 名，人文學門 14 名，醫藥衛生學門 9 名，其餘學門則在 7 名以下。以原住民留學生的現況來看，尚未出國者有 28 位，放棄出國者有 21 位，仍在就學者有 33 位，已經學成返國者有 56 位。

90-103 學年度共有 290 名原住民自費留學生接受原民會補助就學。而就族籍來看，有阿美族 93 名、泰雅族 73 名、排灣族 50 名、太魯閣族 20 名、布農族 19 名、卑南族 15 名，其餘族籍皆為 8 名以內。就原申請留學國別來看，申請留學美國的有 134 名為最多，其次是申請留學英國的 59 名，菲律賓 18 名，法國 16 名，澳洲 15 名，日本 13 名，其餘申請留學國別則皆在 5 名以下。就留學生所學之學類來看，以藝術學門有 61 名為最多，其次是商業及管理學門 44 名，教育學門有 31 名，再次為人文學門有 28 名，社會及行為科學學門有 25 名，其餘類別則皆在 20 名以下。

六、原住民學生獎助學金核發情形

(一) 103學年度大專獎助學金核發人數較102學年減少，私立大專領受獎助金人數與金額較公立大專多。

103 學年度上下學期獲得原住民學生獎助學金的大專原住民學生分別為 3,873 人與 3,840 人，獎助學金的核發金額共為 155,401,000 元。獎助學金核發人數較 102 學年微幅減少，且申請人數的增加，獎助學金核發的比例與 102 學年度相比呈現下降的情況。

獲得獎助學金者約占得申請人數的 2 成，就讀公立大專的原住民學生得到獎助的比率低於就讀私立大專的原住民學生。公立大專獲得的金額比率約占 1 成 5，私立大學獲得的金額比率約占 8 成 5。有 7 成 7 的獎助學金係由大學的原住民學生獲得，1 成 7 由學院原住民學生獲得。有 4 成的獎助學金係以獎學金的形式發出，工讀助學金亦占 4 成左右，設籍蘭嶼之雅美族一般工讀助學金則比率較低，低收入戶助學金約占 1 成 5。

(二) 103學年度第一學期共發出國民中小學原住民學生助學金 53,388,000元，較102學年度增加2.82%。

103 學年度¹共發出國民中小學原住民學生助學金 53,388,000 元，較上一學年度增加 2.82%。國民中學原住民學生獲得全部助學金金額的 50.20%，國小原住民學生獲得 49.80%。以獲獎學生數來計算，國中原住民學生占全部獲獎學生數的 33.51%，國小原住民學生占 66.49%。

¹ 原住民族委員會修訂「辦理國民中小學清寒原住民族學生助學金實施要點」，自 95 學年度開始國中小助學金一學年核發一次。

七、各級學校與原住民教育相關措施

(一) 103學年度保障原住民學生就讀高中職及大專的主要管道為外加名額方式。

高中職中等教育原住民學生之外加名額共計 4,019 名、保障名額共計 381 名、保留名額部分則無、保送名額共計 2 名、其他方式共計 345 名。在大專教育部分，原住民學生之外加名額共計 5,331 名、保障名額共計 172 名、保留名額共計 3 名、保送名額 27 名、其他方式共計 658 名。與歷年相比，外加名額依然是保障原住民學生就讀的主要管道。

(二) 103學年度各校利用自籌經費提供原住民學生學雜費減免、獎助學金或基金較102學年度增加；在鼓勵就學方案上則較102學年度減少。

103 學年度共有 54 所大學、11 所學院、2 所專科、37 所高中、18 所高職利用自籌經費提供原住民學生就讀的學雜費減免措施；共有 74 所大學、11 所學院、4 所專科、44 所高中、22 所高職利用自籌經費提供原住民學生獎助學金或基金補助；共有 29 所大學、8 所學院、2 所專科、30 所高中、17 所高職利用自籌經費提供原住民學生就學方案措施。103 學年度各校在利用自籌經費提供原住民學生就讀的學雜費減免、獎助學金或基金上較 102 學年度增加；而在鼓勵就學方案上則較 102 學年度減少。

(三) 103學年度專為原住民學生設置或與原住民教育文化相關的社團中，社團數與社團人數較102學年度增加。

103 學年度高中職以上學校填報專為原住民設置社團的學校，大學共有 55 所、專科共 7 所、學院共 9 所、高中共 35 所、高職共 33 所。而其中大學共計有 56 個社團 1,447 人、專科共計 8 個社團 372 人、學院共計 10 個社團 253 人、高中共計 55 個社團 1,813 人、高職共計 54 個社團 1,585 人。

103 學年度高中職以上學校填報與原住民教育文化相關之社團的學校，大學共有 30 所、專科共 6 所、學院共 4 所、高中共 17 所、高職共 14 所。而其中大學共計有 43 個社團 1,592 人、專科共計 6 個社團 220 人、學院共計 4 個社團 99 人、高中共計 24 個社團 721 人、高職共計 25 個社團 802 人。

八、國高中職一年級原住民族學生通過族語認證比率，以高中職最多；國中通過族語認證比率相較往年上升，高中職通過族語認證比率則較往年下降。

103 學年度調查資料顯示，國中一年級學生有 17.51%通過族語認證，17.72%未通過族語認證，63.95%尚未參加族語認證；高中職一年級學生有 42.73%通過族語認證，22.08%未通過族語認證，34.69%尚未參加族語認證。

九、103學年度原住民教師任教縣市以臺東縣比率最多、5成5服務職位為專任教師、族籍以阿美族最多。

103 學年度原住民教師任教學校之縣市以臺東縣最多、其次為花蓮縣。原住民教師的服務職位以專任教師占 55.34%最多，其次依序為代理教師 18.44%、組長 15.15%、主任 9.40%、校長 1.67%。按族別分，則以阿美族最多占 25.88%，其次依序為排灣族 19.73%、泰雅族 18.77 %、布農族 13.42%、其他各族比率 7.00%以下。

十、原住民族籍及族語教師族語認證與教學情形

(一) 通過原住民族語檢定的原住民族籍及族語教師中，以通過阿美族語的人數最多，其次是排灣族語及布農族語。

通過原住民族語檢定的原住民族籍及族語教師中，以通過阿美族語的人數最多，占通過認證之教師人數的 36.78%；其次是排灣族語，占 16.00%；依序為布農族語 13.56%；泰雅族語 12.89%；其他各族語比率在 8.00%以下。

(二) 原住民國小教師擁有族語教學經驗者的人數最多，國中次之，高中職有族語教學經驗的教師則較少。

擁有族語教學經驗的人數以國小教師最多，其次為國中教師。高中職有族語教學經驗者較少。從教授族語別來看，有 345 名教師教授阿美族語，占全部授課教師人數的 37.66%；其次有 145 名教師教授排灣族語，占全部授課教師人數的 15.83%；依序為泰雅族 120 名，占 13.10%；布農族 119 名，占 12.99%；其他各族語比率在 8%以下。在任教之資歷上，任教年資以 5 年以上者為多數，占 65.50%；其次為 1 年以上但未滿 5 年，占 21.07%；未滿 1 年者占 6.77%。

(三) 原住民族語教師對族語教材的建議包括輔助教材多元化、輔助教材生活化、為各族規劃製作閱讀刊物教材，作為教學參考。

對於教育部與原民會提供之族語教材，各學級之滿意度皆以滿意所占比率為多；同時族語教師也對族語教材提出建議，認為族語教材可以多以「生活化」、「多元化」的方向規劃製作、提供電子書、圖畫、動畫、CD 等幫助學生學習，並為各族規劃製作閱讀刊物教材，作為教學參考。另外有些教師反映族語教材發放時間太晚、教材不充足，進而影響到課程的進行。

十一、有教授族語之國民中小學校中，近8成表示有教學困難，教學困難原因以單一族群的學生太少和師資困難為主要原因。

103 學年度國中有 79.87%、國小有 80.01%提報教學困難問題。而國民中學反映實施原住民族語教學的主要困難依序是：學生學習意願不高、單一族群的學生太少、師資困難；在國民小學中，反映實施困難的主要原因依序是：單一族群的學生太少、社區與家庭的母語環境無法配合、師資困難。

十二、原住民重點學校數、教育硬體設備及師資現況

(一) 原住民國中小重點學校的原住民學生數以花蓮縣及臺東縣為最多，其次為屏東縣與新竹縣。

103 學年度全臺原住民重點國中共計 61 所，較上年度減少 4 所；原住民重點國小共計 271 所，較上年度減少 1 所。而重點國民中小學原住民學生人數在 12 個縣的分布情形，以花蓮縣及臺東縣人數最多，分別占 28.04%與 24.51%，其次為屏東縣占 12.61%、新竹縣占 8.72%。

(二) 103學年度重點國中小學教育硬體設備與102學年度差異不大。

原住民重點國中小學校的教育硬體設備上，在普通教室方面，原住民重點國中平均每校有 12 間、原住民重點國小平均每校為 11 間；特別教室方面，重點國中平均每校 10 間，重點國小平均每校有 6 間。在教職員宿舍部份，重點國中平均每校 10 床，重點國小平均每校 6 床；在學生宿舍部份，重點國中平均每校 31 床，原住民重點國小平均每校 2 床。

(三) 原住民重點國中小對數學及音樂教師最迫切需求。

原住民重點國中對各科教師需求的程度，以數學教師為最，共有 27 所學校表示有迫切需求，其中 18 所給予第一急迫性的指標。其次依序為英文、美術、音樂、國文科目，分別有 21 所、20 所、18 所、17 所表示需要上該科目的教師支援。而原住民重點國小則是最需要音樂教師，共有 125 所學校表示有需求，其中 83 所給予第一急迫性的指標。其次依序為英文、體育、鄉土語言、以及電腦教學，分別有 101 所、70 所、47 所、44 所表示需要上該科目地教師支援。

十三、原住民重點學校課程開設情形

(一) 重點國中小實施原住民族文化特色課程內容主要以傳授原住民族歌謠最多，其次是傳統舞蹈。

103 學年度已實施原住民族文化特色課程之學校所教授之科目類別中，重點國中以傳授原住民族歌謠最多，其次是傳統舞蹈；重點國小亦同。而重點國中小實施原住民族文化相關課程之授課教師來源主要是來自其他（包括外聘教師、外聘鐘點、社區耆老、家長等），其次依序是專任教師、教學支援人員、該校代課教師。

(二) 有開設藝能班之重點高中職學校皆表示在推展藝能班課程中，有實施困難且需政府協助。且皆表示藝能班課程中，有輔導學生繼續升學或就業的措施。

103 學年度共有 5 所重點高中、3 所重點高職推行藝能班，8 所學校皆表示在推展藝能班課程中，有實施困難且需要政府協助，其中需要協助的項目主要為提升藝能班學生順利接軌大專校院之能力，其次是即時且穩定撥款；而在輔導學生繼續升學或就業之措施部分，8 所學校皆有輔導學生繼續升學或就業的措施，主要措施為辦理生涯及升學輔導說明會，其次是安排升學及就業相關課程、輔導學生取得證照。

(三) 重點高中職、重點國中小實施課後輔導之困難以學生學習意願不高、師資困難、學生學習成效為主因。

重點國小實施課後輔導的比率占 83.39%，重點國中占 86.89%，重點高中實施課後輔導的比率占 88.46%，重點高職占 73.33%。重點國中小實施課後輔導課程的困難主要為學生學習成效有限，其次則是師資困難、學生學習意願不高。重點高中職實施課後輔導課程的困難主要為學生學習意願不高，其次是師資困難、學生學習成效有限。